

浙江大学党委研究生工作部文件

浙大研工发〔2024〕5号



浙江大学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第一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大学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研究生思政工作体系优化完善，提高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规定》（党委发〔2018〕54号）（以下简称《工作规定》）等有关文件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研究生德育导师应根据《工作规定》的任职条件和工作要求进行遴选、聘任和调整，经学院（系）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同意后，报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备案。鼓励学院（系）班子成员、

党委委员、系所负责人，高层次人才等担任研究生德育导师。

第三条 学院（系）要根据学校统一要求和工作实际，加强对研究生德育导师队伍建设工作的领导：

（一）每学年至少开展1次院级层面研究生德育导师全员培训，提升政治理论水平，掌握思想政治教育方法，熟悉研究生培养和管理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二）每学期至少组织召开1次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会议，研究和改进工作，提出阶段性的工作任务和要求。

（三）加大对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的支持和保障，提供工作经费、场地等条件，将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按每学年不低于32个课堂外学时计入工作量，或每学年给予不低于2000元的工作津贴。

（四）做好日常督促检查和学年考核工作，对未能正常履职的研究生德育导师，要及时批评教育，经教育仍无改进的，应予调离。

第四条 研究生德育导师必须先培训后上岗，学校每学年对新上岗研究生德育导师组织培训，学院每学年要开展院级层面研究生德育导师全员培训，通过学校或学院（系）组织的培训后方可开展工作。研究生德育导师应按《工作规定》履行工作职责，重点开展以下几项工作：

（一）开展研究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指导研究生班级、团

支部建设，每学期至少与班长、团支部书记交流班级和班内同学情况1次，每学期至少参加1次所指导研究生班级的会议或活动。

（二）了解和掌握所指导研究生班级班内同学的思想和学习生活情况，研究生新生入学三个月内，至少要与研究生新生面对面个别谈话1次。

（三）平时要加强与所指导研究生班级班内同学的联系，每学年至少要通过个别谈话、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与每位研究生联系1次。对需要特别关心的研究生，每学期至少面对面谈心谈话1次。

（四）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的研究生德育导师要参与指导研究生党支部建设，每学期至少参加1次研究生党支部活动。

（五）指导研究生综合素质评价、荣誉称号和奖学金推荐评比工作，确保公平公正。

（六）协助开展研究生始业教育、毕业教育、实习实践和就业指导等工作。及时处理并向学院（系）报告所指导研究生班级各类意外和突发事件。

（七）按时参加学校、学院（系）组织的培训和工作会议。

（八）完成学校、学院（系）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第五条 研究生德育导师要做好学生指导和活动参与情况的简要记录（模板见附件），每学年据实对所指导学生给予评价。

第六条 学院（系）研究生德育导师队伍建设工作列入党委

研究生工作部对学院（系）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重要考核内容。

第七条 研究生德育导师考核每学年进行1次，由党委研究生工作部负责组织，提出总体要求，学院（系）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考核细则并负责具体实施：

（一）考核采取工作记实评价、自我评价、学生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占比60%、10%和30%。工作记实评价包括但不限于：指导和参与研究生党支部、团支部和班级工作情况，与研究生谈心谈话情况，参加相关培训和工作会议情况，完成学校和学院（系）工作任务情况，所指导党支部、团支部、班级获得的荣誉奖项情况等，由学院（系）根据履行职责、工作投入、完成任务情况等打分；自我评价由研究生德育导师根据履行职责情况给自己打分；学生评价由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制订评价问卷由学生进行打分。

（二）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与不合格三档。学院（系）要将评价考核结果作为年度考核、职称评定、职务晋升、绩效分配、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

（三）考核优秀的研究生德育导师，学校授予“浙江大学优秀研究生德育导师”称号，并给予表彰和奖励，比例一般不超过研究生德育导师总数的20%。研究生德育导师总人数少于5人的学院（系）可评定“优秀”1名。

第八条 研究生德育导师在政治立场、师德师风、导学关系等方面有负面行为的，应立即调离岗位。学生评价中超25%学生不满意的，学院（系）要及时进行谈话，指导改进工作，经谈话仍无改进的，应调离岗位，年度教职工考核记为不合格。

第九条 本细则由党委研究生工作部负责解释。

第十条 本细则自2024-2025学年研究生德育导师起执行。

附件：浙江大学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记录表

附件

浙江大学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记录表

研究生德育导师姓名： _____

时 间	
地 点 (交流方式)	
类别和主题	<input type="checkbox"/> 党团班骨干交流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生集体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生新生谈话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生日常交流 <input type="checkbox"/> 参加校院级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参加校院级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主题： _____
是否为组织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组织者： _____
参加人数	
内容概要	
备 注	

浙江大学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2024 年 2 月 22 日印发
